



ULTR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歐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8203 股票代號 : 8203



200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發佈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需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歐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i)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及無誤導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報告之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報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01 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為149,6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19,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5.2%。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9,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8,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7.7%。
-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每股盈利約為1.8港仙(二零零五年：1.6港仙)。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歐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該等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77,854	62,730	149,583	119,483
銷售成本		(52,069)	(41,815)	(99,146)	(79,652)
毛利		25,785	20,915	50,437	39,831
其他收入		280	295	759	601
銷售及分銷成本		(9,686)	(6,972)	(18,325)	(12,916)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1,249)	(9,581)	(22,676)	(18,843)
經營溢利	4	5,130	4,657	10,195	8,673
融資成本		(175)	(107)	(347)	(280)
除稅前溢利		4,955	4,550	9,848	8,393
稅項	5	—	(23)	—	(2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4,955	4,527	9,848	8,370
股息	6	—	—	—	—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7	0.92	0.84	1.82	1.55

03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639	13,142
預付土地租金		1,343	1,363
無形資產		373	—
		17,355	14,505
流動資產			
存貨		11,753	11,95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8	53,403	50,77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394	2,811
退回稅項		—	1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3,521	3,521
銀行及現金結餘		32,707	24,362
		105,778	93,624
減：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	36,892	32,1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182	21,431
應付股息		22	98
已收銷售按金		6,272	8,618
短期借貸		7,386	7,116
長期借貸之即期部份		277	318
		75,031	69,748
流動資產淨值		30,747	23,8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102	38,38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貸		654	781
資產淨值		47,448	37,60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5,400	5,400
儲備		42,048	32,2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7,448	37,60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產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12,481	5,271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4,239)	(1,342)
產自／(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03	(2,4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8,345	1,521
於四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362	11,370
於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07	12,8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32,707	12,899
銀行透支	—	(8)
	32,707	12,891

05 簡明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儲備		總計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5,400	9,536	(122)	(48)	1,355	16,121
期內溢利	—	—	—	—	8,370	8,370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u>5,400</u>	<u>9,536</u>	<u>(122)</u>	<u>(48)</u>	<u>9,725</u>	<u>24,491</u>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	5,400	9,536	(122)	483	22,303	37,600
期內溢利	—	—	—	—	9,848	9,848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u>5,400</u>	<u>9,536</u>	<u>(122)</u>	<u>483</u>	<u>32,151</u>	<u>47,448</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10號新寧大廈3樓。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與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的假設及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作出判斷。

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辦公室傢俬。營業額指收取之已售產品價值，扣除增值稅及退貨折扣與貿易折扣。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其他海外國家。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均來自辦公室傢俬銷售，故並無呈列按業務之分析。

07 財務報表附註

3. 營業額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按地區之營業額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香港	27,419	35	22,923	37	48,424	32	37,582	31
中國	34,665	45	27,569	44	72,854	49	62,817	53
海外	15,770	20	12,238	19	28,305	19	19,084	16
總計	<u>77,854</u>	<u>100</u>	<u>62,730</u>	<u>100</u>	<u>149,583</u>	<u>100</u>	<u>119,483</u>	<u>100</u>

4.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扣除				
核數師酬金	153	106	320	347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淨存貨撥備)	40,226	31,517	76,037	62,318
折舊				
— 自置資產	603	508	1,224	1,074
— 租賃資產	65	79	130	79
	668	587	1,354	1,153
攤銷無形資產	16	—	16	—
就土地及樓宇支付之經營租金	1,806	1,276	3,489	2,39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	10,470	7,728	20,800	15,03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33	662	1,363	1,314
呆賬撥備	225	—	225	—
滙兌虧損淨額	322	43	534	24

09 財務報表附註

5.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	23	—

由於本集團擁有足夠之承前結轉稅項虧損以抵銷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因此毋須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若干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可扣稅虧損尚未獲稅務局同意。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規例，於中國肇慶成立之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肇慶粵美傢俬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須就其應課稅溢利按24%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然而，該公司自沖銷以往年度之稅務虧損後首個業務獲利年度起計為期兩年可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個年度獲寬減50%稅率。

由於暫時性差異對本集團之稅務影響並不重大，故未於財務報表中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6.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零五年：零港元）。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9,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 8,400,000港元)及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540,000,000股(二零零五年: 54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信貸期按與不同客戶達成之具體付款時間表而定,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19,182	15,886
31-60日	7,681	7,663
61-90日	10,355	14,084
90日以上	18,475	15,207
減: 呆賬撥備	(2,290)	(2,065)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值	<u>53,403</u>	<u>50,775</u>

11 財務報表附註

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信貸期按與不同供應商達成之具體付款時間表而定。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日	18,897	13,912
31-60日	11,179	9,010
61-90日	4,018	4,777
90日以上	2,798	4,468
	<u>36,892</u>	<u>32,167</u>

10. 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5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5,400</u>	<u>5,400</u>

11.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與公司司機現時為一宗交通意外中個人受傷索償訴訟之共同被告人。本集團與保險公司已就索償提出抗辯。儘管有關訴訟仍未取得最終結果，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此所產生之最終法律責任(如有)不會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12. 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之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		
— 興建廠房	453	871
— 機器	596	—
— 非流動投資	5,226	5,226
	6,275	6,097

13. 租約承擔

根據有關土地及樓宇、辦公室及廠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本集團有以下尚未支付之租約承擔：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8,100	5,79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622	9,411
	19,722	15,204

13 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部資料

銷售辦公室傢俬為本集團唯一主要業務。因此，並無提供其他業務分部資料。

於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部時，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益及業績及分部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客戶所處地點歸類。

地區分部

於有關期間，有關按地區市場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	<u>48,424</u>	<u>72,854</u>	<u>28,305</u>	<u>149,583</u>
業績				
分部業績	<u>2,521</u>	<u>9,996</u>	<u>8,844</u>	21,361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1,925)
其他收入(不包括利息收入)				<u>441</u>
經營溢利				9,877
融資成本				(347)
利息收入				<u>318</u>
除稅前溢利				9,848
稅項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u>9,848</u>

14. 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8,663</u>	<u>32,940</u>	<u>7,956</u>	<u>63,574</u>	<u>123,133</u>
總資產	<u><u>18,663</u></u>	<u><u>32,940</u></u>	<u><u>7,956</u></u>	<u><u>63,574</u></u>	<u><u>123,133</u></u>
負債					
分部負債	<u>9,592</u>	<u>6,793</u>	<u>8,488</u>	<u>50,812</u>	<u>75,685</u>
總負債	<u><u>9,592</u></u>	<u><u>6,793</u></u>	<u><u>8,488</u></u>	<u><u>50,812</u></u>	<u><u>75,685</u></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u>538</u>	<u>1,632</u>	<u>—</u>	<u>1,680</u>	<u>3,850</u>
折舊及攤銷	<u>416</u>	<u>396</u>	<u>—</u>	<u>558</u>	<u>1,370</u>
呆賬撥備	<u>225</u>	<u>—</u>	<u>—</u>	<u>—</u>	<u>225</u>

15 財務報表附註

1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	<u>37,582</u>	<u>62,817</u>	<u>19,084</u>	<u>119,483</u>	
業績					
分部業績	<u>3,445</u>	<u>9,862</u>	<u>5,961</u>	19,26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1,196)	
其他收入(不包括利息收入)				<u>576</u>	
經營溢利				8,648	
融資成本				(280)	
利息收入				<u>25</u>	
除稅前溢利				8,393	
稅項				<u>(2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				<u>8,370</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6,121</u>	<u>31,444</u>	<u>10,632</u>	<u>49,932</u>	<u>108,129</u>
總資產	<u>16,121</u>	<u>31,444</u>	<u>10,632</u>	<u>49,932</u>	<u>108,129</u>
負債					
分部負債	<u>8,838</u>	<u>8,524</u>	<u>6,627</u>	<u>46,540</u>	<u>70,529</u>
總負債	<u>8,838</u>	<u>8,524</u>	<u>6,627</u>	<u>46,540</u>	<u>70,529</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u>1,243</u>	<u>882</u>	<u>—</u>	<u>1,933</u>	<u>4,058</u>
折舊及攤銷	<u>606</u>	<u>863</u>	<u>—</u>	<u>966</u>	<u>2,435</u>
呆賬撥備	<u>240</u>	<u>471</u>	<u>—</u>	<u>—</u>	<u>711</u>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回顧期間，本集團業務繼續以穩定步伐增長，為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市場提供一站式辦公室傢俬解決方案。

為達致成為亞洲其中一間領導的辦公室傢俬公司之業務目標，本集團繼續進一步加強組織架構，藉著擴充頂尖隊伍制訂市場推廣策略，以推動進口品牌（包括歐洲品牌Vitra及紐西蘭品牌Formway）的分銷業務表現。本集團亦於華南地區向室內設計公司推行市場推廣活動，以增加市場滲透率。

除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外，本集團亦推出一系列建立品牌的廣告活動，及於香港及中國主要城市之高檔次刊物刊登廣告。

隨著中國之城市規劃將商業中央區改造為北京的商務樞紐後，北京之經濟發展蓬勃；有見及此，本集團順應北京強勁之發展勢頭，將北京之銷售辦事處及陳列室遷至東方廣場之優質辦公室單位。

本集團不斷檢討分銷商之表現及物色優質分銷商，以提升在具發展潛力城市之市場滲透率及加強網絡基礎。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已成功於南昌、長沙、青島及澳門委任新分銷商，於中國及澳門擁有合共二十九家分銷商。

為提升本集團之市場潛力及維持產品及品牌之競爭力，本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i)產品設計，以迎合市場需求而研究及開發，及(ii)企業傳訊，以加強本集團之品牌組合，務求加強市場對本集團具競爭力之品牌形象的認可。

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營業額分別約為77,900,000港元及149,6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同期之營業額約62,700,000港元及119,500,000港元比較，上升約24.1%及25.2%。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毛利分別約為25,800,000港元及50,400,000港元。毛利率維持與去年同期約33%之相若水平。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集團之開支總額分別約為21,100,000港元及41,3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約16,7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比較，上升約4,400,000港元及9,3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開支總額對銷售額之百分比分別約為27.1%及27.6%，接近二零零五年同期26.6%及26.8%。有關開支增加，符合營業額大幅增加之趨勢。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所錄得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約為5,000,000港元及9,8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純利分別約4,500,000港元及8,400,000港元比較，本集團之純利分別上升約9.5%及17.7%。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36,2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7,900,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短期銀行貸款及融資租約承擔約為7,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400,000港元）。該等借貸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算，須於一年內償還及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負債包括須於兩年至五年內償還之融資租約承擔約為7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800,000港元)。該等融資租約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及以港元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之總負債與本集團之總資產之比例)為0.61(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0.65)。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之淨資產乃透過股本及儲備等內部資源撥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47,4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7,6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收入及支出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算。鑒於人民幣匯率之穩定性,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因此, 本集團並無實行對沖或其他安排以減少人民幣貨幣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資產已抵押予銀行, 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本集團已抵押予銀行之資產包括總額約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500,000港元)及本集團於中國擁有之預付土地租金及樓宇。

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僱用約918名僱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92名），及在香港僱用約114名僱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3名）。本集團繼續參考表現及經驗以聘用、擢升及獎勵其員工。本集團亦貫徹採用人力資源增值政策，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計劃。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僱員亦享有如公積金等其他福利。管理層將持續密切監察本集團之人力資源需要，亦將強調員工質素之重要性。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總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2,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6,4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與公司司機現時為一宗交通意外中個人受傷索償訴訟之共同被告人。本集團與保險公司已就索償提出抗辯。儘管有關訴訟仍未取得最終結果，董事認為，本集團就此所產生之最終法律責任（如有）不會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1.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持股百分比
曹婉兒女士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3,826,500 (好倉)	1、2及3	15.52%

附註：

1. 該等股份乃分別由Huge Mars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22,882,500股及由Excel Formation Limited持有60,944,000股。
2. Huge Mars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曹婉兒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由Huge Mars International Limited所持22,882,500股股份之權益。
3. Excel Formation Limited由曹婉兒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由Excel Formation Limited所持60,944,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21 其他資料

2.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主要股東(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	持股百份比
Plow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5,231,000 (好倉)	1	21.34%
亨亞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115,231,000 (好倉)	1	21.34%
Gold Master Busines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81,000,000 (好倉)	2	15.00%
陳柏雄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1,000,000 (好倉)	2	15.00%
陳柏良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81,000,000 (好倉)	2	15.00%
Excel Formati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944,000 (好倉)	3	11.29%

附註：

1. Plow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乃亨亞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全資附屬公司，亨亞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Plow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115,231,000股股份之權益。
2. Gold Master Business Limited由陳柏雄先生擁有50%，由陳柏良先生擁有5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柏雄先生及陳柏良先生各自被視為擁有Gold Master Business Limited所持81,000,000股股份之權益。
3. Excel Formation Limited由曹婉兒女士全資擁有。曹婉兒女士被視為擁有Excel Formation Limited所持60,944,000股股份之權益。有關披露已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段載列。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人士登記擁有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予以記錄。

3. 認股權

認股權計劃(「該計劃」)已獲本公司當時之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九日以書面決議案之方式通過採納。該計劃主要旨在讓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認股權，作為獎勵或獎賞彼等為本集團所作之貢獻。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認股權。

4.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對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擁有任何權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之間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23 其他資料

5.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3條以書面釐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載述審核委員會權責之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而編製及採納。

在本集團審核方面，審核委員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提供重要連繫。此外，該委員會亦檢討外界及內部審核、內部監控及風險評估之成效。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源先生、蕭兆齡先生及黃潤權博士組成，而劉瑞源先生乃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業績之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6.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股份。

7.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就董事之證券交易事宜，採納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規定之行為守則。本公司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就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違反創業板上規則有關買賣之所需標準規定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8.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載列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除外。

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加以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曹婉兒女士(「曹女士」)為本公司主席，惟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職責已由曹女士履行。董事認為，曹女士對本集團擁有深厚認識，並已在行業內建立廣闊及寶貴之業務網絡，故此能夠讓本集團以迅速及有效方式落實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之決定。董事亦認為，該架構不會削弱董事與管理層之間權力及職權之平衡，皆因董事會(由具備豐富經驗及卓越才智之人士組成)定期舉行會議以商討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集團主席
曹婉兒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曹婉兒小姐及王清娥小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瑞源先生、蕭兆齡先生及黃潤權博士。